

鄰-二氯苯(o-Dichlorobenzene <1,2-Dichlorobenzene >)

注意：此化學品為液體（在高濃度下毒性方有急性症狀）液體，當發生緊急事件時，環境累積性及毒性將為救災之主要考量因素

一、物質辨識資料表

項目	內容
同義名詞	ODB、Orthodichlorobenzene、DCB、1,2-Dichlorobenzene、ODCB、O-二氯苯
化學式	C ₆ H ₄ Cl ₂
化學文摘命名號碼(CAS No.)	95-50-1
聯合國編號(UN Number)	1591
危害性分類	6.1 毒性物質

二、物性、化性與災害資料

鄰-二氯苯為液體（在高濃度下毒性方有急性症狀）物質，重要之特性如下：

1.物性表

項目	物性資料
外觀(物質狀態、顏色等)	無色至淡黃色芳香味液體
氣味	芳香味
沸點	180°C
比重	1.305
蒸氣壓	1mmHg(20°C)
蒸氣密度(空氣=1)	5.07
水中溶解度	不溶於水。

2.化性表

項目	化性資料
----	------

■本手冊各項資料不必然適用特定個案，災害之處理，必要綜合現場所有資訊研判。■

分解性	1. 遇熱高溫會釋放出氯化氫等刺激性與腐蝕性毒性氣體 2. 會產生生物累積效應。(NIOSH)
反應性與不相容性	1. 避免與強氧化劑接觸；貯槽在高溫時會爆炸 2. 會與鋁發生反應。(NIOSH)

3. 災害資料表

項目	災害資料
閃火點	66°C(閉杯)
自燃溫度	648°C
爆炸範圍	2.2%~9.2%

4. 健康危害資料表

項目	健康危害資料
容許濃度	TWA：— STEL：— CEILING：50ppm;
動物半致死劑量(LD ₅₀)	500mg/kg(大鼠、吞食)
動物半致死濃度(LC ₅₀)	—
立即危害濃度(IDLH)	200ppm
致癌性分類	1. IARC 將其列為 Group 3 - 無法判斷為人體致癌性。 2. ACGIH：A4 - 無法判斷為人體致癌性。
催吐劑	—
嗅覺閾值	0.699ppm (偵測)

三、防災設備

鄰-二氯苯之救災需針對人員防護、火災爆炸預防及洩漏預控制等方面選用適當防災器材設備：

1. 個人防護設備

■本手冊各項資料不必然適用特定個案，災害之處理，必要綜合現場所有資訊研判。■

使用範圍	設備規格
空氣中氧氣濃度低於 19.5% 者	(1) 非氣密式連身型化學防護衣 (B級) (2) 進火場消防衣 (著火時) (3) 化學安全護目鏡 (4) 護面罩 (5) 防滲手套 (6) 防護鞋 (靴) (7) 正壓式全面型自攜式呼吸防護具(SCBA)
空氣中氧氣濃度高於 19.5% 者	(1) 含有防有機蒸氣及粉塵、煙煙、霧滴之化學濾罐全面型呼吸防護具 (2) 非氣密式連身防護衣 (C級) (3) 逃生型自攜式呼吸防護具 (4) 化學防濺護目鏡、護面罩 (5) 防滲手套 (耐化式) (6) 防護鞋 (靴)

2.處理設備

設備名稱	功能	規格或用途
吸收體	救漏 除污	(1) 木屑、活性炭、砂土及通用型吸收棉
滅火器	滅火冷卻	(1) 一般：水、泡沫、二氧化碳、化學乾粉 (2) 大火：噴水或水霧。

四、中毒之症狀

鄰-二氯苯可經由皮膚接觸、吸入、眼睛接觸引起人體中毒，中毒症狀如下：

(一)症狀：刺激感、皮膚起水泡。

(二)急毒性：

■本手冊各項資料不必然適用特定個案，災害之處理，必要綜合現場所有資訊研判。■

皮膚接觸	(1) 會使皮膚感到刺激、起水泡、或灼傷。 (2) 直接接觸本物質後可立即或延遲一段時間引起嚴重皮炎。多次接觸可引起皮炎，表現為發紅、腫脹和水泡。
吸入	(1) 蒸氣可能刺激鼻、喉及上呼吸道,引起頭痛及噁心。 (2) 高濃度可能導致意識喪失及死亡。 (3) 吸入蒸氣可能引起瞌睡和頭昏眼花。可能伴隨昏迷，嗜睡，警惕性下降，反射作用消失，失去協調性並感到眩暈。
食入	(1) 意外食入本物質可能有害。動物實驗表明食入量少於 150 克就可能致命或嚴重損害身體健康。
眼睛接觸	(1) 造成刺激，導致灼傷及組織破壞。

(三)慢毒性或長期毒性：

1. 長期或反覆接觸可能導致皮膚灼傷及過敏。
2. 長期或反覆吸入高濃度蒸氣可能導致肝、腎及血球的損害並影響神經系統。
3. 可能造成白血病。

五、急救方式

鄰-二氯苯之搶救者須按前述救災設備中之個人防護設備完整穿戴，方可進入災區救人。首先將患者迅速搬離現場至通風處，再檢查患者之中毒症狀，判斷出中毒路徑給予適當之救護。

1. 中毒急救基本處理原則

檢查項目	急救原則
眼睛、呼吸、心跳	(1) 不管吸入性、接觸性或食入性中毒之傷害，均可先給予 100% 氧氣。 (2) 若意識不清，則將患者置於復甦姿勢，不可餵食。 (3) 若患者有自發性嘔吐，讓患者向前傾或仰躺時頭部側傾，以減低呼吸入嘔吐物造成呼吸

■本手冊各項資料不必然適用特定個案，災害之處理，必要綜合現場所有資訊研判。■

	<p>道阻塞之危險。</p> <p>(4) 若患者食入或吸入性的中毒傷害，不要使用口對口人工呼吸，應使用救護用人工呼吸器或是其他的醫學設備裝置救護。</p> <p>(5) 若患者接觸到此物質，應立即使用肥皂和清水沖洗皮膚或眼睛，至少 15-30 分鐘以上。</p> <p>(6) 救護人員到達前，則依不同暴露途徑處理</p>
--	--

2. 吸入性傷害之急救

- (1) 若吸入大量氣體,應立即將患者移到新鮮空氣處。
- (2) 若呼吸停止，施行人工呼吸。
- (3) 讓患者保持溫暖並休息。
- (4) 儘速就醫。

3. 皮膚接觸性傷害之急救

- (1) 如果液體接觸到皮膚，立刻以水和肥皂或溫和的清潔劑清洗患部。
- (2) 若已滲透衣服，立刻脫去衣服再以水和肥皂或溫和的清潔劑清洗。
- (3) 如清洗後刺激感仍存在立即就醫。

4. 眼睛接觸性傷害之急救

- (1) 立刻撐開眼皮，以大量水沖洗眼睛。
- (2) 立即就醫。
- (3) 操作此化學品時不可戴隱型眼鏡。

5. 食入性傷害之急救

- (1) 立即就醫。
- (2) 如無法立即就醫，則利用患者手指刺激其咽喉或灌入催吐糖漿，進行催吐。
- (3) 若患者已喪失意識，勿催吐。

六、救災方式及災後處理

■本手冊各項資料不必然適用特定個案，災害之處理，必要綜合現場所有資訊研判。■

1.洩漏之救災

嚴重度	應對措施
一般處理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不要接觸任何危險的貯槽或洩漏物質除非是穿著標準的防護衣。 2. 如果沒有任何危險設法停止洩漏。 3. 防止讓污染物進入水源或下水道或地下水層和侷限空間內。 4. 以塑膠帆布覆蓋防止其洩漏。 5. 以沙、土或惰性吸收劑覆蓋殘餘的液體並且移至安全的地方。 6. 勿讓水進入貯槽容器內。

2.火災之救災

嚴重度	應對措施
一般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用水來冷卻暴露於火場之容器。 2. 安全情況下將容器搬離火場。 3. 遠離貯槽兩端。 4. 不要用高壓水柱驅散洩漏物。 5. 停留在上風處。 6. 避免吸入燃燒產物。

3.災後之處理

一般處理：

- (1) 洩漏區應進行通風換氣
- (2) 依廢棄物清理法中有關於有害事業廢棄物規定清理

■本手冊各項資料不必然適用特定個案，災害之處理，必要綜合現場所有資訊研判。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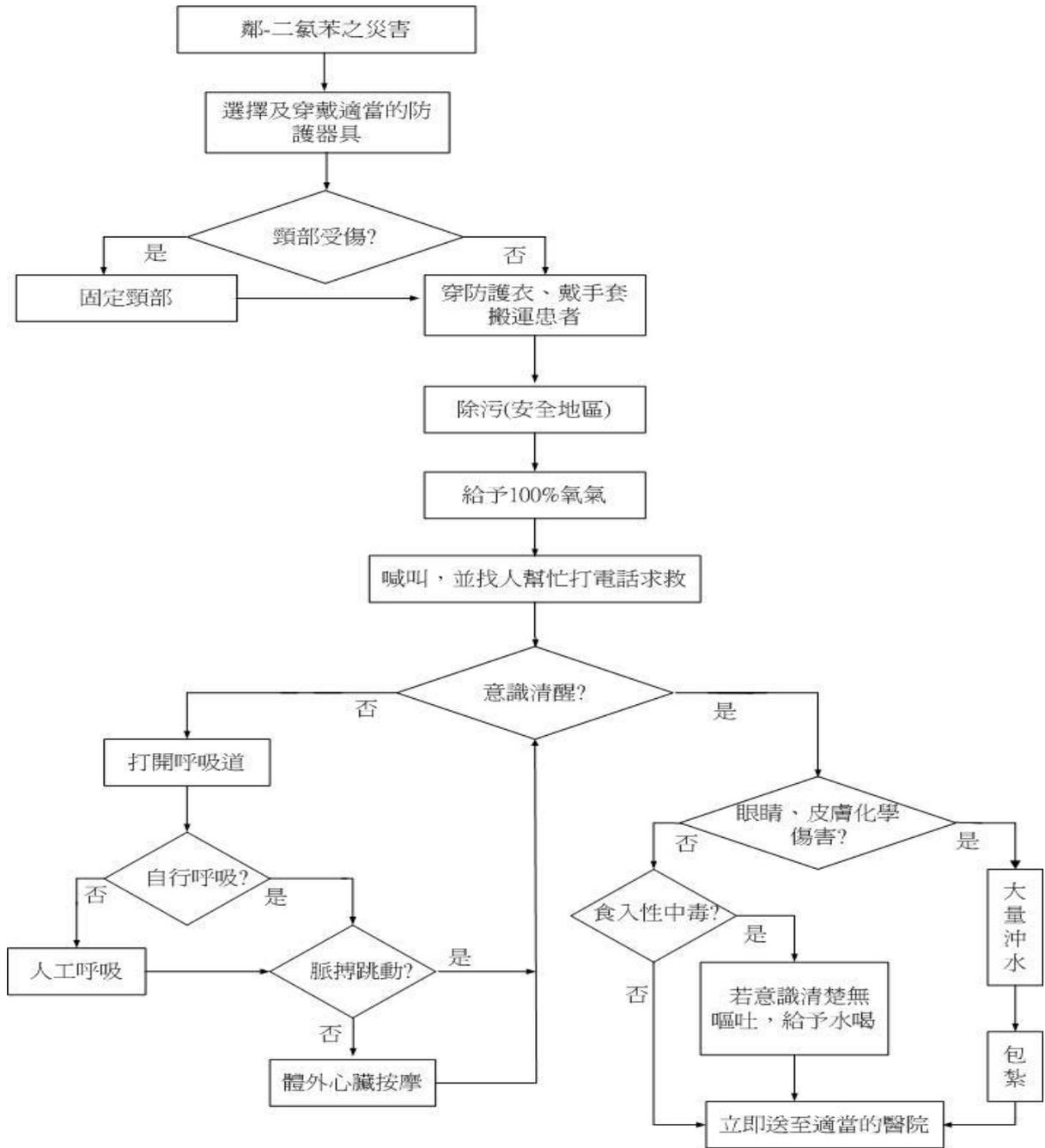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69.2 鄰-二氯苯中毒到醫院前之緊急救護流程圖

■本手冊各項資料不必然適用特定個案，災害之處理，必要綜合現場所有資訊研判。■